#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发出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0年7月2日以电话、专人递送或传真等方式发出。

###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会议于2010年7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董事参与表决的情况

公司董事11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10人,代为出席董事1人。董事孙立新因公务 出差,委托董事俞青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四、审议事项的具体内容及会议形成的决议,董事对各项议案审议的情况和有 关董事反对或弃权的理由

- 1、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滨江房地产发行"股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暨与中信信托签署〈滨江房地产增资协议〉的议案》,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 2010-041 号公告。
- 2、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滨江房地产以土地使用权向中信信托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 2010-042 号公告。
- 3、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的具体事项详见《阳光城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号: 2010-043)

以上第1、2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七月七日

